

证券代码：839549

证券简称：永星股份

主办券商：国金证券

江苏永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4 月 29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4 月 18 日 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张领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监事会主席就 2024 年公司经营情况及监事会日常工作情况进行了总结，并提出了 2024 年度的工作计划。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细内容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江苏永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05）及《江苏永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04）。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江苏永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江苏永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公司 2024 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 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3）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结果，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更好的进行公司 2025 年的运作，确保公司经营目标的完成，提出了公司 2025 年营业收入、净利润等主要预算数据和经营目标，编制了《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32 元（含税）。具体内容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5-00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江苏永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江苏永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29 日